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亚康股份”）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08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亚康转债”或“可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网站公布的相关规则。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 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3 年 3 月 23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销。

2、 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

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决定是否中止本次发行。如果中止发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2.61 亿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最大包销额为 0.783 亿元。当原股东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即 1.827 亿元）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决定是否中止本次发行。如确定继续履行发行程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调整最终包销比例，全额包销投资者认购金额不足的金额，并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将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3、网上投资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出现三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六个月（按一百八十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网上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亚康股份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2.61亿元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2023年3月21日（T日）结束。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申购情况，现将本次可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亚康转债本次发行2.61亿元，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2023年3月21日（T日）。

二、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原股东优先配售的亚康转债总计为193,969,800元，即1,939,698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4.32%。

三、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亚康转债为67,030,000元，即670,30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5.68%，网上中签率为0.0006484720%。

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信息，本次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103,366,065,030张，配号总数为10,336,606,503个，起讫号码为：000000000001-010336606503。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3年3月22日（T+1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结果将在2023年3月23日（T+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购买10张（即1,000元）亚康转债。

四、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汇总如下

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 (张)	实际获配数量 (张)	中签率
原股东网上	1,939,698	1,939,698	1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103,366,065,030	670,300	0.0006484720%
合计	103,368,004,728	2,609,998	-

《发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1张为1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10张为1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余额2张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五、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亚康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六、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23年3月17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投资者亦可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七、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18 号 805 室

电话：010-58834063

联系人：曹伟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电话：0755-81682752、0755-8168275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特此公告。

发行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2 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2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2日